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优先股二期票面股息率的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15年3月非公开发行的优先股二期（简称“农行优2”，代码“360009”）以5年为一个股息率调整期，每个股息率调整期内每年以约定的相同票面股息率支付股息。“农行优2”的第二个股息率调整期将满五年结束。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现对“农行优2”的第三个股息率调整期的票面股息率进行调整。

股息率包括当期基准利率和固定溢价两个部分。当期基准利率为本次重定价日（2025年3月6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重定价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中，待偿期为5年的国债到期收益率算术平均值1.53%（四舍五入计算到0.01%）。固定溢价在发行时确定为2.24%，固定溢价一经确定不再调整。

据此，自2025年3月11日起，“农行优2”第三个股息率调

整期的基准利率为1.53%，固定溢价为2.24%，票面股息率为3.77%，股息每年支付一次。

特此公告。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